

抚顺市教育局文件

抚教发〔2020〕28号

关于印发抚顺市优质学校与沈阳名校 “对标比学”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教师进修学院：

现将《抚顺市优质学校与沈阳名校“对标比学”活动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2020年10月23日

（此文件主动公开）

抚顺市优质学校与沈阳名校 “对标比学”活动方案

为解决我市缺少省级及以上层面影响力较大领军学校的教育瓶颈问题，进一步加强我市优质学校的建设与管理，全方位提升办学质量和品位，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辽委发〔2019〕29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打造省内领先、国内知名的一流学校作为全市教育系统的目标与使命，积极开展我市优质学校和沈阳名校“对标比学”活动，通过“对标比学”，加深对沈阳名校的了解、探索其成名的精髓、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客观分析自身短板、精准定位学校发展方向、科学施策打造特色学校、领军学校，促进我市基础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二、工作目标

（一）2020年10月，制定《抚顺市优质学校与沈阳名校“对标比学”活动方案》，全面启动我市“对标比学”活动。

（二）2020年10月底前，完成抚顺优质学校选定沈阳对标目标校工作；11月中旬前完成抚顺与沈阳学校的对接任

务；2023 年底前抚顺学校完成“对标比学”任务。

三、主要工作内容

（一）各学校要高点确立对标的沈阳名校。按照“基础条件相近、可学可比可赶”的原则，围绕提升学校各项工作的首位度和知名度，深入了解所选对标沈阳学校的优势，瞄准一流标准，确立“对标比超”的沈阳名校。

（二）各学校必须积极、认真参加与沈阳名校的“对标学访”活动，通过学习、交流，对选定的对标学校进行全面、深入、细致的剖析，找准其核心优势构成要素，探索其之所以成为先进的“秘诀”。通过剖析对比，系统分析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和差距。在此基础上，理清与对标学校对标学超的具体内容。

（三）各学校要坚持从最迫切、最关键、最薄弱的环节和问题入手，认真学习对标学校的先进经验和做法，研究制定各自“对标比学”方案，明确赶超的阶段计划、具体标准和措施。要做到比着干、赛着上，按期达到既定目标，保质保量完成比超工作。要在明确目标基础上，卡死责任，把学超的各项关键目标任务、完成时限，分解到每个岗位和责任人，并制定严格的奖惩机制，做到责任环环相扣，压力层层传递，确保目标清晰、节点分明、责任到位，实现逐项逐步赶超。

（四）各学校要以此为契机，认真向对标学校学习，压实各项比超工作任务，促进学校稳步赶超，打造学校的特色

品牌，成为抚顺基础教育的一面旗帜。对自身的各项对标行动情况和取得成效，均要写出详实的总结报告，形成切合地域实际的办学策略，从而带动全市基础教育科学优质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县（区）教育局和学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制定具体可行的工作方案，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做好“对标比学”的联系和衔接工作，逐校落实“一对一”对标比学关系。

（二）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各县（区）教育局要积极争取设立优质学校和沈阳名校“对标比学”活动专项经费，为“对标比学”活动提供物质保障。

（三）完善工作机制。各县（区）教育局要制定措施，对参与“对标比学”的学校在学校硬件建设、文化环境建设、师资培训、办学管理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教师进修院（校）要积极参与“对标比学”活动，对参与学校的教师队伍建设、教科研等工作提供智力支持。

（四）加大督导评估力度。各县（区）教育局要加大对优质学校和沈阳名校“对标比学”活动督导评估力度，为推进“对标比学”活动提供有力保障。

市教育局将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以打造一流名校为目标，积极与沈阳市教育局沟通、协调，做好先期对接工作，义务教育科作为牵头工作部门，负责推进“对标比学”

活动的开展（“对标比学”学校名单由市教育局与各县区教育局协商后确定）。请各学校于 11 月底前将“对标比学”方案报送市教育局。

义教科联系人：范卫华，联系电话：57500664 邮箱：
fwh1977@126.com；

高中科联系人：魏小波，联系电话：57500667 邮箱：
fssjyjgzk@163.com。